

2023年那些青涩岁月散文名篇 那些青涩 岁月散文(优秀8篇)

公司宣传语通过简洁、鲜明的表达方式，提供给公众一个直观的认知和印象。公司宣传语应该具有独特性和创意性，能够引起目标受众的注意和记忆。携手共进，共创美好未来。

那些青涩岁月散文名篇篇一

离开一个学校很容易吗？其实不然。谁的父母会希望自己的孩子不读书呢？他们都有望子成龙的心理。为了孩子的未来着想，他们是绝对希望自己的孩子学历越高越好。所以，左小君的父母知道自己孩子想要辍学的时候，嗖的一下来到了五中，同样也是各种劝。

君是做班长的，奈何班里的同学有的都走了，可能是从众心理吧，他也坐不住了。稀里糊涂的想要退学。我想，大概每个小孩子都是想急于证明自己长大了吧，换个说法就是，他们就是以为自己长大了，然而他们永远都是父母的“孩子”，永远。

这种事情虽说是先劝，但是若是孩子铁了心的不想读书，那又有什么办法呢？父母劝不了孩子，也只能妥协，不管有多失望。于是，妈妈把左小君带到外婆家，他的妈妈是（福建）长乐人，外婆家就在长乐。回到外婆家后自然少不了外婆外公舅舅又一轮攻势…却也只能硬着头皮听着。当时，也肯定少不了内心的各种愧疚吧。但是这还不是最令人揪心的。邻居们的七嘴八舌才是最令人难受的。想想有一家的孩子辍学了，自然又是一个大八卦。特别是对于在家闲着没事干的老妇人们。我都能想象她们嗑着瓜子坐在一块儿拿这件事当消遣的样子了。但是，左小君还是只能硬着头皮撑着。他说，当时喝口水都凉牙齿。爸爸妈妈以及外公外婆的心何止是凉了呀，恐怕是碎了！

他去网吧消遣了。看到这里，你们也许都会觉得，这个故事的主人公左小君是一个不负责任，说严重点就是不孝的孩子了。奇怪的是，我看到他在帖子里面讲述他的故事的时候，并没有这么觉得。想来我也是有正义感的人，通常遇到一些这种情况都会觉得是他们的不对，然后就是各种批评他们怎么能这样。但是这次，我没有这么觉得。他说，他不是想去网吧，而是想去工作了。父母都是爱孩子的，不管对孩子做了什么。相信我，都是因为爱。如果你觉得你的爸爸妈妈不爱你了，那你就要在心里告诉自己，他们是爱自己的，只是方式偏激了一点而已。左小君的妈妈也是爱他的，她是当然不希望自己的孩子一个人出去的。父母总是希望给孩子最好的，从某种意义上讲，是他们认为最好的。他们希望孩子待在他们的羽翼下，安全成长。而也有一句话说：你们当初剪下了我的翅膀，现在却又想让我飞翔。确实令人悲伤。所以，让他们独立吧，但不是离开自己。

左小君的爸爸则是在网络上帮他练习学校，还留下孩子的电话号码。于是，左小君的电话都快要被老师们打爆了。而有一天，他骂了电话里的老师，老师很识趣的挂了电话。在这之后，倒是平静了许多。其实，有的时候父母不说我们，我们反倒觉得愧疚，也不知道这是什么心理，大概是不平衡了吧。左小君的父母大概是心如死灰了，没有再给他找任何学校了。他是内疚的吧。

那些青涩岁月散文名篇篇二

他是左小君，十六七岁吧。在另外一个我创建的帖子里，这位左小君同学说他辍学了，是的，是辍学。但是喜欢美剧。于是，我们认识了，但是并不熟。毕竟在网络上，我还是保持着谨慎的心理态度。因此，也就没有怎么交流。我跟他说过，他的名字很像一般的小说里面男主角的名字，当然了，这只是个见，我以为这是一个文艺范儿的名字。也正因为如此，我在码这篇文章之前，就在想着要不要改一个名字，或者变换一下情节。不过，我还是没有这么做。原因有二：其

一，我并不擅长给故事里面的主人公取名字，上面说了，我的文采并不好；其二，我想保证这个故事的真实性，我着实不会胡编乱造一些情节。

然而，他的帖子里面已经把自己的故事叙述的十分清楚，想来我也不不用再画蛇添足了。但是有一点是确定的，我不是讲故事的人，我只是一个复述故事的人。如果复述的不好，请见谅。

那些青涩岁月散文名篇篇三

读师范的时候，有一个女孩子送给我一副手套，紫色的，套口有很多细绒的，摩挲起来，比较光滑。在那个寒冷的冬天，戴在手上还是很暖和的。但我很少戴，不为别的，写字读书时手有些木讷，不方便。

其时的我极想得到的是一条围巾。那个冬天的校园，男孩子的时尚就是一根长围巾绕脖子几匝后再把两头多余的顺势塞进夹克，拉上拉链，嘴里哼着“遥远的地方，有个女郎，名字叫做耶利亚……”。即或当时有了围巾，我还会痛苦的，因为我没有像样的夹克和皮鞋。那个冬天，有很多同学手上都起了冻疮，冻疮一破，满手疤痕，乌紫乌紫的。戴手套于我还是不相宜的，那样显得吃不得苦，娇气！我们穷人家的孩子，最大的长处就是能抗能熬。

她给我手套的那天，外面正是大雪纷飞。我坚持不要，她却生气了，说“姐给的，都不要，我再就不理你了”我这人最怕推来攘去，知道她是一番真心，也就收下了。那时，很多女孩子要我做她们的“弟弟”，有的是随便说说玩的，有几个却是认真的。那时的我，年龄是班上最小的，进师范才13岁，家庭条件最差的一个。那时有些多愁善感，自惭与孤傲并存。学习很努力，曾在期中测试中得过全年级的第一名，在全校大会上受到“以资鼓励”，（闲暇时爱好写点东西，练练书法。学校的征文活动一般都能拿个一二名，能写一笔

较好看的“颜体”（现在荒废了）学校墙报上常能看到我的字和文章。我在心底里以此自傲，瞧不起那些娇情的，不学无术的，谈情说爱的同学，现在想想多么肤浅，皮毛之获又有什么值得依仗？而她呢，年龄在班上算大一点的，师范第二年是班长，高高的个子，虽然不是削肩，蜂腰，瓜子脸，但身材高挑匀称，发育很好，脸上经常有阳光般的笑容，洋溢着热情与开朗，不做作。她喊我“弟”我还是很乐意的。除此之外，这位姐姐在我闹“饥荒”的时候还塞过饭菜票。

有她，还有几个要好的同学，我们经常在一起。上自习的时候，常把位子调在一起讨论问题，讨论与课本有关的，也讨论与课本无关的。我总是得理不饶人，言辞犀利，口若悬河，不给他人机会。她说，我可以当律师或者是搞演说。我那时喜欢写一点东西，并自称为诗，她又说我可以当诗人了。那时的她可能没想到时至今日的我有时内敛的不想说话了，我什么都没成。不过，和她在一起，和他们在一起时很快乐，一路上播撒着年少的张扬，浇灌着青春的自由，留下了太多欢笑！

虽然男女有别，我们偶而掰掰手劲。握住她的手，便觉得暖流入注。她的手指很长，有人说搞艺术的就是那样的手指，细细的、长长的、柔柔的，白白的指甲削的很漂亮，小指甲较其他的要长一些。掰手劲的过程是一种诗意，不管是“巾帼不让须眉”，还是“男人不能丢了脸面”，最后不在乎输赢。那是没有掺杂邪欲的青春游戏。实习的时候我们又在一个学校，实习完毕学校聚餐送别，我喝了一点酒，后来在实习学校的操场上骑自行车狠狠的摔了一跤，脸摔破了皮，眼眶边青一块紫一块的，还是她用手小心的剔去泥沙，用碘酒消毒，贴上膏药。手指好似带着一缕春风，疼痛顿时舒缓了许多！后来的人生路上，我唯一接触过的异性之手便是对我怜爱有加的妻子的手，厚实、柔软，温情！

毕业以后，我分到了本县最为偏僻的乡野，有人说那是“屙屎不长蛆”的地方。条件确实很差，可那儿的老百姓

大多淳朴厚道，青春的失落也得到了些许宽慰。在这期间，我们书信往来，她鼓励过我，语言还是班长的那种味儿，姐姐的那种调儿！一年后，我奔回了家乡。她到我家来看过我，和她男朋友一起来的。我们围着噼啪作响的炭火聊了很久，我还把在那鬼地方写的诗歌、小说拿给她看。她在我家住了一宿，第二天早上没有吃饭就匆匆告辞，因为她那时为自己的事与她的父母有点分歧。（父母开初不太同意她的选择）。我在中学安家后，她和他的丈夫，儿子来看过我一次。

冬天手冷的时候，我就会想起那副紫手套。所有的这些回忆，与风花雪月无关，与青春有关，与纯真友爱有关。虽然现在我们很少往来，但内心深处难以泯灭对那个时光的美好眷念！在我心中，她是一个好人，好人应该得到好报，愿她的日子越过越滋润，就像她那芊芊的手指！

那些青涩岁月散文名篇篇四

上初中时，我是学习委员，并且是学校合唱团的领唱，体育、美术比赛我都拿过奖，所以在学校里我算个小名人。那时我人小，可虚荣心却不小，走路昂着头，对谁都不屑一顾的样子。在班里，我有一大帮铁粉。可不久，班主任调换座位，将很调皮的学渣南柯调到了我旁边，我对此非常反感。

南柯长得黑，个子不高，但很结实，一看就是打架的料儿。南柯似乎知道我并不喜欢他，而他也对我表现出了相同的态度。他刚坐到我旁边，就拿出格尺和圆珠笔，在我们中间画了道“三八线”。

“哼，谁稀罕过！”我很不屑地瞥了他一眼。意思是警告：你也不要轻易过线，不然有好果子吃！

可我一向自由惯了，写题时，胳膊不自觉地就滑到了他那边，南柯立刻用他那粗粗的胳膊向我用力撞过来。有好几次，他竟用铅笔尖对着我，我的胳膊被尖尖的铅笔扎得很疼。我真

想大骂他几句。我讨厌向老师打小报告的人，只好先忍着，同时准备“报仇”。

那是一节数学考试课，我早早答完了题，然后看了看南柯，他正一脸无奈地看着试卷，他的卷子几乎空了一半。我诡笑了一下，计上心来，在一张纸条上写了几道题的答案，并改变了字体，趁他不注意，偷偷放在了他的桌角旁。一切办妥后，我举起了右手，说：“老师，南柯考试作弊！”

话音刚落，全班同学的目光齐刷刷集中到我们这儿。南柯猛地抬头，老师已经走到他面前，南柯一脸无辜的样子。老师走过来，把字条拿走。我暗自得意，心想：活该，这回让你有嘴说不清！

南柯的脸红红的，一言不发，眼睛里有我从未见过的愤怒。我的心一下子紧张起来。交完卷子，回到座位，我第一次为自己的愚蠢做法感到不安。

再上课时，南柯回来了。虽然他努力表现出不以为然的样子，可他红红的眼，证明了他哭过。我自知理亏，不敢和他说话。在以后的日子里，我总想找机会向他道歉，可他总是一副不理人的样子。从此，我与他形同路人。

放学后，同学们陆续散去。我收拾好书包慢慢走出教室，只剩下南柯一人静静地坐在那儿。临出教室，我回头看了一眼前他，他的身影显得如此孤单。

正当同学们议论纷纷时，班主任进来了。

“是谁撕的成绩单？在我调查之前，最好自己主动承认，不然后果自负！”班主任的目光死死地盯着南柯。南柯的头低低的，手紧紧拽着衣角。我不知哪儿来的勇气，突然就站了起来，大声说：“老师，成绩单是我撕的！”

“是你？”

班主任瞪大了眼睛，他不相信我会做出这样的事：“你为什么这样做？”我支支吾吾地说不出理由。

“下午要召开家长会，你知道这样做的后果吗？”班主任的语气缓和了一些。

“我知道，可我不想我认为，这样做没什么好处，很多考得不好的同学回到家会挨打的。”我说出了这样的理由。

当时，教室里静得可怕，可我的心却倍觉轻松。

“不，老师，不是罗楠楠做的，这教室我有钥匙，是我昨天晚上来拿忘带的一本书，发现没有人，才撕掉的。”班长竟也站了起来，承认这件事是他做的。

班主任的眼睛瞪得更大了。

未等班主任彻底明白过来，李涛也站了起来，说：“是我撕掉的，因为我这次比上次下降了十来个名次，我怕我妈说我，所以”

“不，你们别说了，我一人做事一人当！老师，成绩单是我撕的，因为我考得不好，我怕我爸来开家长会，看到了又要打我。”南柯说着，脸更红了。

班主任看着我们，许久才说：“你们都坐下吧，这件事我不再追究了，你们安心上课吧！”说完，他转身走出了教室。

在班主任走出教室的那一刻，我突然“哇”的一声哭了起来。前桌、后桌的几个女生上前劝我，这时有一双手伸了过来，递给我一张纸巾，是南柯。他正微笑着看我，一副傻傻的样子。

那些青涩岁月散文名篇篇五

回忆辗转着，过了一村，又一店，在潺潺的小溪旁，在怒放的花丛中，在安静的角落里，在巍峨的群山间，寻找生命的痕迹，青春的背影，岁月的脚踪。

如果说，人生是一部书，字里行间，记载着生平全部。从呱呱坠地，到牙牙学语；从蹒跚学步，到疾步如飞；从不谙世事，到人情事故，一页页地翻阅，情趣盎然。

人生的履历，跌宕起伏，潮涨潮落间，数不尽的繁华与落寞，唱不完的爱恨情仇，诉不完的辛酸苦涩，品不尽的酸甜苦辣。经历的风雨，落在了身后，明媚的阳光，还很遥远，懵懵懂懂之间，穿越了几十年。回首，往事，似梦一场，剥落的年华，诉说着荒凉。走过的深谷，依稀，回荡，沉重或是轻快的步伐。

错失了风景，蹉跎的年华，停留在青涩的梦乡。

遗失了风标，迷失的方向，茫然在戈壁的风沙。

驻足，凝望，地平线的朝霞。

远处，飘来，《坚强》。

惬意的午后，一杯茶，思绪，逗留，时光匆匆的步伐。

展开的封面，记录着风华，缄默的泪花，静静，流下。

追逐的梦想，夭折在明净的蓝天下，飞翔的翅膀，散了架。

欲哭……无泪……

青涩的岁月，多少故事，感动的泪水，无声，淌下。肆意的

青春，张扬。羞涩的眼眸，收藏，世界的繁华。心中，播下，希望，在发芽。

小桥下，流水哗哗，消逝的年华，来不及挣扎。

远大的志向，搁了浅，在蜿蜒的河道，寻觅，一片广阔，任意驰骋，孜孜不倦。

撞了头，破了血，恍然，生活，不是想象的精彩，人生，不是一厢情愿。

青涩的岁月，模糊的概念，冲动着，想改变世界。

结果，反被世界改变。

啼笑皆非！

纷乱的思绪，渐渐，理清，如同东方露出的鱼肚白，明朗。

漫步长堤，垂柳轻舞，曼妙的春天，又一个生机勃勃的季节！

那些青涩岁月散文名篇篇六

我喜欢看那一片又一片的叶子，为了寻求这个世界本就没有的安全，毫无顾忌地飘荡着。终于透过这青涩的光辉我看到那双局促不安的小手递过一只桃子，不经意她带着原本欢快的脚步走向了沉重。

在那样羞却的光环下，我知道每一个果子都上一颗通透的水莹莹的心在寻找根的所在。当大手接过情谊时候，花开了，迎着那一塘含苞的春蕾偷偷的乐着。大手在着阳光明媚的日子里为叶子祈祷着，携着那一片新芽快乐的生长。叶子期盼着这种单纯的青涩将象青茶一样缓缓沁出甘甜的绿汁。于是这样的手间传递着单纯的期盼，简单的呵护。青涩的习惯便

如同血液深深的嵌入了骨髓。

习惯一点一滴形成，从叶子的表面数着经脉便能想到这样的一丝不苟了。无论叶子飘到何处，一句小语便成一则故事，一个动作便是一个感动，因为大树会永远屹立在一个地方关爱她，她凝视着大树，不管狂风与暴雨如何吹打都守候着那一树的温柔。于是习惯就一再地被习惯。然而年轮无情的扎压在青涩的面容上，让她变得心力交瘁，而又毫不放弃。

我的叶子习惯着被一切娇一宠一的岁月，那怕明白秋风过后将会永远的离开那亲密的枝条，仍旧义无反顾的倾慕大树的微笑，希望就是离别也将化为一杯尘土为他守候。叶子离根总是有那么一段距离的，无论多么努力终究是离开了。那牵系骨髓的脉络又该怎样将一切的烙印拔一出呢？深深固守着那曾经青涩的心房，在无情的的岁月里开始萎一缩。

天空飘下一滴小雨——是她最后一滴眼泪。当她听到大树在说“下雨了吗？”她最终被风磨成了一撮细尘，飘得无根无蒂。

那些青涩岁月散文名篇篇七

人生有许多难忘的事情，更有一些难忘的岁月。我也不知道那时候我到底是知事了还是不知事，但我知道，我六岁时就懂得做家务活了。那还是七十年代中期，我们家祖孙三代共七人，父母亲整年要忙于参加生产队集体劳动，祖父整年几乎负责看牛，祖母整年承担割草、打猪菜、打柴的活，而我就带着一个弟弟及一个妹妹在家看屋并做家务活。

你是想一下，六岁的孩子究竟能够做什么？识字、写字、读书、唱歌、画画……但是，许多小孩子是没有有过象我这样经历过“酷”的岁月。我家居住边远的大石山区，村屯里没有学校。六岁的我和四岁的弟弟及两岁的妹妹以及还有一条骨瘦如柴的黄狗整天守看着那幢低矮的歪歪扭扭的破烂不堪

的茅草屋。除了一些炊具和几张破旧的.床及少量的米外，屋里都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为什么又要让人整天在家看屋呢？这是因为那个时候有看屋的习惯，家家户户都必须有人在家看屋。那时候，我一天除了睡觉就是煮饭做菜，有时候也跟着祖母出去打猪菜、打柴。在家煮饭的时候，晴天的时候，要是早上，我习惯看太阳经常晒到我家旁边的大板栗的时候，就开始煮饭了，要是煮晚饭，我就看太阳晒到我家对面的大核桃树时候，就开始煮饭了。要是碰着阴雨天，就不好办了，就只能煮饭早点，生怕大人劳动回来还木有煮饭挨骂。那时候，煮饭弄菜用的都是铁鼎罐、铁锅头，所谓铁鼎罐，就是用铁做的冠型（如同鸡蛋外形的三分之二的型壮）的专用来煮东西的铁器皿，所有的鼎罐都必须有盖，叫鼎罐盖，在鼎罐盖外面的中间处有一只耳朵是用来方便抓的。在鼎罐外面的半处有四只距离均匀的耳朵，这四只耳朵是用来方便端鼎罐的，如果是直接端鼎罐的四只耳朵，我们小孩是不能把鼎罐从三脚上或火灶上端下来的，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大人就在鼎罐的四只耳朵上分两边绑上铁线，这样，当要把鼎罐从三脚上拿下来的时候，如果拿不下来，我就跑到邻居去叫一小伙子帮忙，把鼎罐从三脚上抬下来。那时候的锅头与鼎罐有较大的区别，相对鼎罐来说，锅头开口较大，底部较平坦，只有两只耳朵，并且两只耳朵相对称的位于锅口的边缘上，不论一个人端或两个人抬都比鼎罐方便。

如果说只是在家看屋煮饭都不要紧，要知道，每年四至十月是有雨水的季节，大部分农家屋边都有一口泥塘，平时首先都是用屋边泥塘的水或是用屋檐水，要是到了农历冬腊月或来年的一至三月，是干水的时节，这段时间，还要到一公里外的地方去背水，一天得跑好几回，背水都是用葫芦，不小心跌倒把葫芦摔坏了，就没有什么背水了，有一年腊月二十四，我去背水把葫芦摔了，当晚就没有水煮饭，大人们都回来很晚，见我没有煮饭，父亲以为我整天在玩耍，于是就打了我一次，那晚一家人都没得饭吃，好在家中还有红薯，一家人就用火烤红薯吃，睡觉前，我背葫芦被摔坏的事告诉父亲，父亲抚摸了我的头，说：以后要小心点。

一年过了一年，转眼到了一九七六年，那年我已经八岁了，一切都和往常一样，这天又是一个好天色，整天几乎都是蓝天如洗，万里无云，当太阳又晒到我家对面的核桃树的时候，我又开始准备煮饭了，可是，当我去要米的时候，米桶里面没有米了，我非常着急，不知道怎么办，又大人回来后挨骂挨打，我老是在屋前走来走去，不一会儿，又看看太阳，眼见太阳快要落山了，突然看见金大爷扛着一捆玉米杆过来，这就突然提醒了我，于是，我立刻园子去扳了八个玉米，拿回家马上放到鼎罐中煮，父母回来后，发现没有煮饭，母亲就问我，你怎么不煮饭，我说，没有米了，煮什么呢。这晚，一家人每人只吃了一个玉米就过了一晚。唉！现在的好多孩子都不知道什么是鼎罐、锅头，更没有以前那样的鼎罐、锅头，象这么小的年纪也不会干什么活儿，只有我们那个时代的人才会做。正是大好的读书时光，我们这些大山深处的孩子却没有学校读书，整天在家虚度年华，这是多么的无奈和难以想象啊！一直等我到了九岁，父母亲才把我们三姐妹送到八公里远的学校去读书，并且每天都必须早出晚归，风吹雨打，日晒雨淋，冰雪相交，上学都从不间断。

人的一生，不知要经历多少很“酷”很“酷”的岁月，正因为经历了那些“酷”的岁月。人生才更加充实、成熟、完美。

那些青涩岁月散文名篇篇八

闲暇时，喜欢独坐一隅，尤其喜欢独坐在窗前，将心沉淀，凝望远方，无关什么，只是一种淡淡的喜欢！没有喧嚣，没有纷争，没有虚伪，感觉很平静。下雨天，喜欢看风吹云涌，看雨来雨歇。一杯茶或浓或淡，只有细细品味，才感到沁人的香；喜欢听细雨落下的声音，那种直达心间的温柔，深深沉醉其中，仿佛一首情歌，或喜或忧，默默感受；一篇文章，或俗或雅，浅浅吟读，浅浅感悟。习惯淡淡的淡淡的让心领悟，才发现自然界赋予这般美好，因此习惯去微笑，让心从容淡定起来。

忽然发觉，记忆，就像一幢陈旧的老屋，装满沧桑，装满创痛，也装满心酸。有的时候，那些创痛，很想去触碰，却犹豫着不敢伸手，怕这一触碰，就会有满满的忧伤落地；有的时候，那些沧桑，很想去翻阅，却不忍回眸，怕这一回眸，就会“泪飞顿作倾盆雨”。

很想做一个生命的行者，背着一份感悟，背着一份优雅，在时光中慢慢行走。静静地欣赏岁月荏苒，默默品味心境，淡淡地享受生命。优美的文字，是对生命的爱惜，是一种尊重，是一种心态，是一种真诚，是一种坦然，也是一种幸福。悠然的岁月像一杯清茶；悠然的岁月也像一曲清音绕梁；让时光静美如花，让心淡然如水，这份美好才会常驻心间。

不是么？寂静山中惟有文字作伴！每当读完一篇优美的文字，沉浸在其中的我便会为她哭，为她笑，为她而愁郁，为她而欣慰；每当写完一篇文章也会怅然若失，有欣喜，有悲伤。然而，一篇优美的文字却不知融汇了多少辛酸，多少困惑，多少挣扎。写完的时候，满纸墨汁，早已化作泪水，化作烟霞。当伏案而泣的时候，谁能聆听我的啼哭？谁能理解我的忧伤！”以利相交，利尽则散；以势相交，势败则倾；以权相交，权失则弃；以情相交，情断则伤；唯以心相交，方能成其久远。”感触良多！是啊，惟有真心才能与大山契合！

其实，人生的每一段路，都有着不同的风景，只要你用心寻觅，就会看到她的`温馨美丽；只要你用心体会，就会知道他的执着与坚强；生活中的每一个人，都有着不同的风姿，只要你好好欣赏，就会体味到她的魅力；只要你仔细观察，就会发现他的人格与品位。用心寻觅，好好欣赏吧！人生路上，每一次发现，每一次遇见，都值得珍藏和记忆。记忆，如一份凄美的画卷。未央花下，烟雨朦胧，深情翘首，回嗅青梅，那份等待永远留传；浮生若梦，岁月静好，陌上野花，摇曳红尘，也不只是为了招摇的眼前。悲伤时，落花流泪作赋，淹没昨日风流，自赏孤芳；幸福时，烟霞满纸吟诵，飘满红尘角落，书写流年。携一朵五月白云，燃一炬七月流火，拾

一枝九月瘦菊，掬一捧腊月飞雪，书一笔清远写意，将一抹如莲的心事，轻托于笔端，在指尖放飞。

山中岁月静美深远，我如何将如莲的心事，此生痴缠！